
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

一、學校基本資料：				 <p>校系分別</p>
學校代碼	028	承辦單位	教務處招生組	
聯絡電話	02-28961000#1252	傳真電話	02-28938891	
學校網址	http://www.tnua.edu.tw/			
學校地址	11201 臺北市北投區學園路1號			
二、重要招生資訊：				
可選填學系(組)數	※每位考生限填一學系(組)。			
第二階段審查資料繳交方式說明	<p>通過第一階段篩選之考生，須至甄選委員會網址(https://www.cac.edu.tw)上傳第二階段審查資料，惟第二階段未規定繳交審查資料之校系，不需上傳。</p> <p>繳交資料上傳截止時間：108年4月1日下午9時止</p> <p>說明：本校「新媒體藝術學系」審查項目(1.在校成績證明 2.自傳 3.成果作品集)，請於108年4月1日 23:59:59 前上傳至網址 https://signup.newmedia.tnua.edu.tw/ (如有影音作品請先上傳至Youtube後再轉貼網址)。上傳資料僅接受PDF檔(20MB以下)、圖片JPG檔(2MB以下)且檔名僅能使用「繁體中文」及「半形英文」命名。</p>			
轉系規定	<p>學士學位學生得於每年5月1日以前提出轉系申請，轉系以一次為限，凡修業滿一學年者，得轉各學系二年級；修業滿二學年者，得降轉各學系二年級。轉系詳細規定，請參考本校「學生轉系(所)辦法」。</p>			
三、重要事項說明：	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本校預計於108年3月27日寄發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考生注意須知，並同步公告於本校招生訊息網站(http://exam.tnua.edu.tw/)。考生須依規定於108年3月28日至3月30日期間繳交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費用完成報名手續，未於期限繳交者視同放棄。繳費單請於108年3月28日下午2時起至本校網路線上報名系統(http://onlineexam.tnua.edu.tw/)列印，繳費完成入帳後方可列印准考證。 2.考生請於108年4月9日上午10時至下午3時止，至本校考生入口網(http://examinee.tnua.edu.tw/)選填面試考試時間，未自行選填者，由系統自動按准考證號碼排入尚有空缺之各考試時段，考生不得異議。考生面試順序表預計於108年4月11日公告於本校招生訊息網站。 3.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及考試費用全額減免，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及考試費用減免60%。本校另提供低收、中低收入戶考生本人應試交通費補助，相關申請事宜於本校招生訊息網站公告。 4.本校於招生名額內提供經濟弱勢學生優先錄取措施，詳請參閱各校系分別。符合資格之低收入戶考生須於第二階段甄試報名期間，傳真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所開立之當年度有效證明文件至本校教務處招生組，始取得優先錄取資格。 5.第二階段應繳交資料，請參閱各校系分別「審查資料」欄規定，於108年4月1日下午9時前上傳至甄選委員會並完成確認。有上傳資料未做確認，但已完成繳費者，仍可參加第二階段甄試。報考「新媒體藝術學系」之考生，請將審查資料上傳至 https://signup.newmedia.tnua.edu.tw/。若檔案上傳過程中超過期限將會上傳失敗，請考生務必提前作業。規定應繳資料若逾期繳交，該科分數以缺考登記，成績概以零分計算，亦不接受補繳、親送方式繳交及退還報名費用，考生不得異議；資料不全者扣減其相關項目成績，不另通知補件，如權益因而受損者，概由考生自行負責。考生參加本校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成績，如有一科零分或缺考者，不予錄取。 6.報考者之作品或資料，應遵守誠信原則，若有抄襲或由他人代作情形，考前發現者，永久取消本學士班考試資格；入學後發現者，開除學籍；畢業後發現者，取消學位。 7.參加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，須持身分證正本(國民身分證、駕照、健保卡、護照等貼有照片之有效證件)及本校准考證應考，若經查核身分與報名資格不符，則不准應試，考生不得異議。 8.108年4月19日下午5:00於本校招生訊息網頁公告榜單。 9.以上各項說明若有未盡事宜，悉依相關法令規定及本校招生委員會決議處理。 				
四、其他說明：				
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1.國立臺北藝術大學擁有6個學院，9個學系(音樂、傳統音樂、美術、戲劇、劇場設計、舞蹈、電影創作、新媒體藝術、動畫學系)、20個碩士班(含在職專班)、5個博士班以及通識暨共同教育委員會，除了擁有豐沛的資源與優良的師資外，校園內的音樂廳、舞蹈廳、戲劇廳、美術館、電影院與露天劇場更突顯北藝大的專業與特色，為目前臺灣最重要的藝術教育高等學府。 2.有關學校提供之各項獎助學金及學生住宿等事宜，請參閱本校學務處網站http://student.tnua.edu.tw/。 3.有關本校學雜費之繳納標準，請參考本校學雜費專區網站http://tuition.tnua.edu.tw/。 4.有關畢業門檻相關規定請詳見本校網站或洽詢報考之學系。 5.學校網址http://www.tnua.edu.tw/ 招生訊息網址 http://exam.tnua.edu.tw/ 網路線上報名系統http://onlineexam.tnua.edu.tw/ 劇場設計學系網址http://design.tnua.edu.tw/ 新媒體藝術學系網址http://newmedia.tnua.edu.tw/ 				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劇場設計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術科考試篩選、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	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術科項目	檢定	篩選倍率	術科成績採計方式	
校系代碼	028012	國文	均標	5	*1.00	審查資料 面試	--	20%	素描	--	--	--	0%	一、面試
招生名額	16	英文	均標	6	*1.00		70分	40%	彩繪技法	--	--	--		二、學測國文級分
性別要求	男8女8	數學	--	--	--				創意表現	--	--	--		三、學測英文級分
預計甄試人數	80	社會	後標	10	--				水墨書畫	--	--	--		四、學測社會級分
原住民外加名額	無	自然	--	--	--				美術鑑賞	--	--	--		同級分超額篩選方式
離島外加名額	1	英聽	--	--	--									學測國文、英文、社會之級分總和
指定項目甄試費	1500							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08.3.27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、自傳(學生自述)、其他(補充資料)										術科說明： 不須參加術科考試
繳交資料收件截止	108.4.1			說明：1.自傳(學生自述)：內容包含專長、實習、工作、課外活動與社團經歷等。 2.其他(補充資料)：足以展現個人特質與興趣專長之補充附件(品項不拘，無則免附)。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08.4.13至108.4.14			1.面試：採口試方式進行，包含溝通、表達、應對，以及從審查資料中所引發之話題。 2.審查資料：在校成績證明、自傳、其他(補充資料)。 3.本學系優先錄取低收入戶考生至多1名。										
榜示	108.4.19		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	108.4.25				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	1名限澎湖縣													
備註	本系為招收對劇場藝術與創作有興趣之學生，並以培養劇場設計與應用之人才為目標。本系共分舞台、服裝、燈光與技術設計四大領域，歡迎有興趣的同學報考。 諮詢專線：02-28938822 網址： http://design.tnua.edu.tw/													

國立臺北藝術大學 新媒體藝術學系		學測、英聽篩選方式		甄選總成績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術科考試篩選、採計方式及佔總成績比例					甄選總成績同分參酌之順序
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					第一階段		第二階段			
		科目	檢定	篩選倍率	學測成績採計方式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指定項目	檢定	佔甄選總成績比例	術科項目	檢定	篩選倍率	術科成績採計方式	
校系代碼	028022	國文	--	--	--	審查資料 面試	--	25%	素描	--	--	--	0%	一、面試
招生名額	10	英文	後標	8	*1.00		70分	25%	彩繪技法	--	--	--		二、學測數學級分
性別要求	無	數學	均標	12	*2.00				創意表現	--	--	--		三、學測自然級分
預計甄試人數	80	社會	--	--	--				水墨書畫	--	--	--		四、學測英文級分
原住民外加名額	無	自然	均標	10	*2.00				美術鑑賞	--	--	--		同級分超額篩選方式
離島外加名額	無	英聽	--	--	--									學測英文、數學、自然之級分總和
指定項目甄試費	1500													
寄發(或公告)指定項目甄試通知	108.3.27	指定項目內容	審查資料	項目：高中(職)在校成績證明、自傳(學生自述)、其他(成果作品集)										術科說明： 不須參加術科考試
繳交資料收件截止	108.4.1			說明：1.自傳：500字以上，含自我介紹、專業、報考動機、應被本學系錄取之理由與未來人生規劃。2.成果作品集：如影音創作、美術、動畫、網頁、工藝設計等作品資料，格式與媒材不限。3.審查資料請依規定上傳至甄選委員會網址(https://www.cac.edu.tw/)及本校網址(https://signup.newmedia.tnua.edu.tw/)。										
指定項目甄試日期	108.4.12至108.4.13			1.面試：採口試方式進行，包含溝通、表達、應對，以及從審查資料中所引發之話題。 2.本校審查資料上傳系統僅接受PDF檔(20MB以下)、圖片JPG檔(2MB以下)且檔名僅能使用「繁體中文」及「半形英文」命名。上傳如有問題請聯繫楊先生workjerrysv@gmail.com 3.本學系優先錄取低收入戶考生至多1名。										
榜示	108.4.19													
甄選總成績複查截止	108.4.25													
離島外加名額縣市別限制	(無)													
備註	1.入學後專業分組為【新媒體科技組】。課程內容可參閱本系網站 http://newmedia.tnua.edu.tw/ 。2.教育目標在培養具備創造力、邏輯思考能力及美學素養的新媒體設計開發人才。3.歡迎對新媒體藝術有興趣且具有電腦應用基礎之數理優秀同學報考。視覺障礙者，報考時宜慎重考慮，以免影響將來學習。4.培養學生運用數位科技，從事新媒體藝術創作與設計應用，如互動藝術或文化創意產業等人才為目的。5.另有單獨招生管道，入學後大一下專業分組為【新媒體影像組】及【新媒體跨域組】。6.如對本系相關內容有任何疑問可洽詢02-28938255林助教。													

〈本頁以下空白〉